
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秘书处

标委秘函〔2021〕17号
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关于征集 《中国标准化年鉴》相关材料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(厅、委),国务院有关部门、行业协会(联合会)办公厅(室),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全国组织机构代码数据服务中心、中国物品编码中心、国家标准技术审评中心、中国质量标准出版传媒有限公司,各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:

为全面系统地反映我国标准化工作全貌,积累标准化工作史料,总结经验,服务我国标准化工作,标准委决定组织编纂2019年至2021年《中国标准化年鉴》(以下简称年鉴,其中2019年年鉴记录2018年的重要工作,其他依次类推),并制定了年鉴编纂方案安排(见附件1),现面向各地方、各部门以及相关单位征集年鉴材料,具体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收录范围

年鉴收录2018年、2019年、2020年各单位标准化工作成果,不收录国家规定的保密信息及预测性、展望性内容,请各单位将

3 年内容分开撰写。

二、编制内容

各单位以条目形式提交材料，每年的标准化工作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概况、标准制修订、标准实施推广、标准监督管理、标准化工作改革、标准化服务、标准化国际合作、标准化科研。每个单位总篇幅控制在 2000—10000 字，条目编写要求及示例见附件 2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请各单位按要求认真组织，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前将年鉴材料纸质版加盖公章反馈至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创新司，并将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。年鉴材料请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，以便年鉴编制过程中沟通联系。

联系人：

1. 中国标准出版社 张泉泉 王春娥 刘峰峰

联系电话：010-52812918，52813100，52812968

邮箱：sac_nj@126.com

2. 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创新司 陶亮 许建军

联系电话：010-82260723，82262632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9 号

附件：1. 《中国标准化年鉴》编纂方案安排

2. 条目编写要求及示例


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秘书处

2021年6月3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 1

《中国标准化年鉴》编纂方案安排

《中国标准化年鉴》是标准委组织编纂的大型资料性工具书。年鉴的主要内容包括：

一、大事记

以时间为序，全面记述当年我国标准化监管领域的重大事件。
提供单位：标准委。

二、特载

收录有关标准化的法律、行政法规，以及重要的部门规章。
提供单位：标准委。

三、文献

收录市场监管总局、标准委领导有关标准化工作的讲话和署名文章。

提供单位：标准委。

四、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工作

以条目的形式记述当年标准委及有关单位工作。

提供单位：标准委、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中心、中国物品编码中心、国家标准技术审评中心、中国质量标准出版传媒有限公司。

五、行业主管部门标准化工作

以条目的形式记述当年各行业主管部门的标准化工作。

提供单位：国务院有关部门、行业协会（联合会）。

六、地方标准化工作

以条目的形式记述当年各地的标准化工作。

提供单位：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（厅、委）。

七、全国专业标准化委员会工作

以条目的形式记述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。

提供单位：各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。

附件 2

条目编写要求及示例

条目是《中国标准化年鉴》的主要体裁形式，条目编写要求及示例如下：

一、文体和语言

(一) 正文一律用第三人称，不用第一人称。

(二) 条目使用记叙文、说明文两种体裁。记事用记叙文；对事实和知识做介绍、解释，用说明文。

(三) 条目语言要求准确、规范、简洁、明了、朴实。

二、体例及篇幅

(一) 各单位材料以综合性条目、常规性条目、单一性条目为序依次排列，同类条目按内容主次排列。

(二) 综合性条目，记述各单位标准化工作的总体情况。常规性条目，记述各单位专项标准化工作情况。单一性条目，记述各单位标准化工作的大事、要事，一事一条。

(三) 条目标题顶格书写，前后统一加粗方括号“【】”，后接正文。

三、示例

(一) 综合性条目

【概况】2017年，人民银行在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下，指导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以下简称：金标委），贯彻落实《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》，按照《金融业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》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创新方式方法，主动作

为，推进金融标准化战略实施，开创金融标准化工作新局面。

是年，人民银行、证监会、保监会提交标准委发布 GB/T 21076—2017《证券及相关金融工具 国际证券识别编码体系》、GB/T 23696—2017《证券及相关金融工具 交易所和市场识别码》等 2 项金融国家标准，组织发布 JR/T 0156—2017《移动终端支付可信环境技术规范》等 8 项金融行业标准。标准委废止采标 ISO 标准的金融国家标准 15 项，金标委下达 34 项标准制修订项目。截至年底，现行有效金融国家标准 63 项（独立成册的部分计为项，下同），金融行业标准 229 项，金融团体标准 9 项。

是年，新技术应用、金融风险防控、普惠金融等标准研制取得进展，云计算技术金融应用规范完成金标委委员审查，金融机构风险管理术语与框架形成草案，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点规范完成行业标准立项。

是年，第四届金标委成立。第四届金标委有委员 59 人，观察员 3 人；设有证券分委会、保险分委会、印制分委会等 3 个分技术委员会；设有银行间市场技术标准工作组、中国人民银行安全保卫标准工作组、银行业数据中心运维标准工作组、银行间市场业务标准工作组、农信系统标准工作组、金融国际标准跟踪研究工作组、互联网金融标准工作组等 7 个专项工作组。

（二）常规性条目

【工业和通信业标准化改革】2017 年，工业和信息化部落实各项标准化改革措施。在强制性标准方面，废止 167 项强制性行业标准（含计划），将 367 项强制性行业标准（含计划）转为推荐性行业标准，对负责的 1197 项强制性标准（含计划）进行全面

部署，明确后续整合修订工作安排。

在推荐性标准方面，通过“优化存量、调控增量”等手段，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推荐性标准体系结构。在优化存量上，组织完成 28726 项推荐性行业标准的集中复审，其中废止 2749 项，向标准委报送 2249 项推荐性国家标准（含计划）复审结论。在调控增量上，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进一步向重点技术和产品标准、基础公益类标准倾斜，逐步减少一般性产品类标准。

在团体标准方面，印发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培育发展工业通信业团体标准的实施意见》。组织开展 2017 年工业通信业“百项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”评选，经社会团体自愿申报、行业或地方推荐、专家评审、公开征求意见等环节，遴选出首批 106 项技术水平较高、市场应用前景较好的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，拟以部通告的形式对外公布，实现培育发展团体标准的良好开局。

（三）单一性条目

【2017 青岛国际标准化论坛】2017 年 6 月 28 日，以“标准让城市更加智慧”为主题的 2017 青岛国际标准化论坛在山东青岛召开。标准委主任田世宏出席论坛开幕式并致辞。来自三大国际标准化组织、联合国有关机构、有关区域和国家标准化机构，以及中国相关部门、标准化机构、企业等 400 余名代表出席论坛。论坛过程中举行自愿性可持续标准中国国家平台启动仪式、国际标准化培训基地（青岛）揭牌仪式，以及由标准委、青岛市政府与国际标准化组织（ISO）签订的国际标准化培训基地（青岛）三方行动计划。